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成淑慧
電話：市話：06-2991111 #8329、網電：99511
電子信箱：tn58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南區安順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608450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0845080A00_ATTCH1.pdf、0845080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辦理106年尼莎暨海棠颱風災害
助學金申請訊息，惠請公告周知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
申請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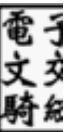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06年8月9日南市社助字第1060808585號
函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06年8月1日賑基字第0001060131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基金會為協助國內重大天然災害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
庭子女解決就學困難，就讀大專校院、高中職(五專前三
年)、國中(小)之在學子女，且未享有公費待遇及未領軍公
教子女教育補助費者，由受災家庭子女就讀之學校彙總申
請者相關文件後寄交該基金會申請。

三、申請期限：

- (一)第一(上)學期：每年9月10日至10月10日。
- (二)第二(下)學期：每年2月10日至3月10日。

四、檢附旨揭申請辦法及相關表件各1份，亦可至該基金會網
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rel.org.tw/>)首頁→章程法規→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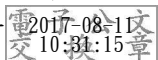


務法規→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「助學金」申請辦法下載使用。

五、若有申請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，聯絡電話：(02)89127636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公
換
章

58

線